

中宣部等14部门发出通知要求认真贯彻党的十七大精神 深入开展文化科技卫生“三下乡”活动(2007年)

发表时间：2012-05-02

来源：《中国精神文明建设年鉴》

中宣部等14部门发出通知要求认真贯彻党的十七大精神 深入开展文化科技卫生“三下乡”活动

中宣部、中央文明办、教育部、科技部、司法部、农业部、文化部、卫生部、国家人口计生委、国家广电总局、新闻出版总署、共青团中央、全国妇联、中国科协联合发出通知,对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大精神,深入开展文化科技卫生“三下乡”活动作出部署。

通知指出,解决好农业、农村、农民问题,事关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大局,是党和国家工作的重中之重。在新形势下,大力开展文化科技卫生“三下乡”活动,是提高广大农民思想道德素质、科学文化素质和健康素质的需要,是增加农民收入、加快农村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,是丰富和活跃农民文化生活、满足农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的需要,对于促进解决“三农”问题、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。各地各有关部门一定要从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大精神的高度,以邓小平理论和“三个代表”重要思想为指导,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,紧紧围绕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目标,坚持从农业、农村和农民的实际出发,充实下乡内容,拓宽下乡途径,健全下乡机制,在传播先进文化、丰富农村精神文化生活上下工夫,在传播科学技术、促进农村经济发展上下工夫,在传播医药卫生知识、提高农民健康水平上下工夫,在密切城乡关系、倡导社会新风上下工夫,推动文化科技卫生“三下乡”活动常下乡、常在乡,更好地服务农民群众、服务农村发展、服务社会和谐。

通知强调,要精心安排今冬明春“三下乡”的重点工作,抓好带动作用强、深受群众欢迎的名牌项目,抓好社会影响大、客观效果好的集中活动,抓好服务“三农”的经常性工作,让农民群众多受益常受益。认真组织送戏、送书、送电影下乡活动,丰富农民精神文化生活。继续开展科技列车下乡、科技专家进乡村、送农业科技下乡等活动,向农民普及科技知识,提供有针对性的科技咨询和服务。广泛开展多种形式的送医送药送知识下乡活动,普及卫生健康常识,推广新的医疗技术,培训当地医务人员。积极开展送法下乡活动,组织法律工作者进村入户,进行法制宣传教育,为农民提供优质法律服务。继续开展婚育新风进万家和关爱女孩行动。

预览已结束,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:

https://www.yunbaogao.cn/report/index/report?reportId=11_2761

